附件2

科研诚信承诺函

1.在项目申报过程中如实填写申报书内容。

2.所提供申报资料真实有效，不存在重复申报、编报虚假概算、篡改单位财务数据、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行为。

3.项目负责人条件符合申报通知相关要求。

4.项目考核指标量化，可考核。如项目获批立项，在签订任务书时，不降低技术、经济指标。

5.如项目获批立项，确保项目配套资金到位。

6.不进行任何干扰评审或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。

7.严格遵守重庆市科研项目及财政科研经费相关管理规定，为项目实施提供必要的基本科研保障。

如有违反，愿意承担科研诚信管理的相应责任。

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项目牵头申报单位（单位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

附件：项目研发团队

二、研发团队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编号 | 姓名 | 专业 | 最高学位 | 工作单位 | 职称 | 身份证号码 | 项目分工 | 每年工作时间（月）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本项目不纳入市级科技计划限项管理范围，不受申请和主持在研项目数、财政资金资助数、未结题项目数等限制。